

# 最新农村土地租地合同(精选8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农村土地租地合同篇一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请求并承诺：

2、租用甲方\_\_\_\_\_型、颜色为\_\_\_\_\_小轿车（面包）车辆，所租用车辆的所有权为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小轿车租赁合同范本。

3、向甲方提交保证金\_\_\_\_\_元，租金于\_\_\_\_\_月\_\_\_\_\_日\_\_\_\_\_结清。

4、租车时间为\_\_\_\_\_天，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止。

5、承担车辆租用期间的油料及车辆使用中的其他费用。

1、保证在租用期满时，按时交还车辆。交还车辆时经甲方按车辆交接单上的内容逐一验收无误后，方可办理有关结算手续。

2、 保证赔偿由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有权从乙方提交的保证金中扣除，其金额不足时，保证三日内补齐其金额。

3、 乙方保证不将所租用的车辆转租给其他人使用，更不能将车辆交给无机动车驾驶证的人员使用，也不能在里程表上弄虚作假，凡发现弄虚作假者，甲方有权按每天租金的1—3倍收取罚金。

4、 保证爱护车辆以及车内设施，坚持例行日常保养。长期租者应服从甲方的规定定期回公司进行保养。凡无故损坏车内的任何零件及设施并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其后果由乙方自负，甲方依据损坏程度外罚500—1000元处罚金。

5、 乙方保证所承租车辆合法使用，并保证不将所租用的车辆用于以下用途：

- (1) 违法、违规活动；
- (2) 任何形式的竞赛和测试（验）；
- (3) 盈利性运输；
- (4) 运输易燃、易爆、易腐蚀等物品以及污秽物品；
- (5) 销售、抵押、其它任何侵犯租赁方所有的权的行为。

凡用所承租车辆用于上述内内容的使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自负，合同范本《小轿车租赁合同范本》。除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外，并处罚10000—50000元的违约金。

11、乙方负责支付甲方所派驾驶员的工资 元

为了确保人车安全，汽车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十四小时，驾驶员有权拒绝超劳超时行车，否则发生事故和车损由乙方

全部负责。

## 二、 甲方承诺：

- 1、 同意乙方租车的请求。向乙方提供性能完好的车辆以及该车行驶必备的有关证件、备件、工具等（物品清单以双方签字的车辆交接单上内容为准）。
- 2、 租用车辆为每日24小时限驶\_\_\_\_\_公里，每超一公里加收\_\_\_\_\_元人民币，4小时以内按半个计算日计算，4小时以上按一个计算日计算。
- 3、 如发现乙方有期骗违约等不良行为，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收回所租车辆，并处500—5000元罚金。
- 4、 甲方应乙方的请求可向乙方提供抢修服务周转车辆，费用届时双方另议。
- 5、 因甲方责任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经有关仲裁部门确认，属甲方责任的部分甲方负责赔偿。
- 6、 协助乙方对车辆在租用期发生车辆被盗、损坏和交通事故等问题与公安、交管部门、保险公司进行联系办理有关索赔手续。

## 三、 其他事项：

- 1、 车辆交接单，为本合同的必要附件，作为甲、乙双方双方验收、审定交接车辆时的唯一凭据，该车辆交接单，经甲、乙双方签字后即生效。与合同等效。
- 2、 提前退租及续租：一天以上租车者，如乙方提前退租，乙方应提前4小时通知甲方，甲方接车后按一定的比例退还乙方的租金。如不办理续租手续而私自延期使用，甲方将视为

乙具有欺诈倾向并在12小时后报警，报警后所发生的一切后果应由乙方自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除交纳延期使用车辆的租金外，还应交纳延期使用租金的一倍金额的违约金。

3、 租用期间车辆发生故障，乙方保证及时通知甲方处理。如属乙方驾驶不当，其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私自处理，给甲方成的各种损失由乙方负担。

4、 乙方在租用车辆时应自觉遵守我国的交通法规，必须安全行驶，安全停放，妥善保管，服从指挥。

5、 租用期间车辆发生交通事故和意外事故，乙方应立即按正常程序处置，报警的同时通知甲方。积极配合\*部门、保险公司处理事故和保险理赔等事项。在处理交通事故中所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支付。事故处理完毕，甲方依据、保险公司出具的理赔处理结果以及损失的大小、停运的时间确定乙方的赔偿金额（除保险公司理赔的部分）。除此之外，乙方还应承担总修理费用的10%做为车辆损失折旧费。

6、 在租用期间车辆发生盗失、损坏，乙方保证立即通知甲方，并积极和公安部门、保险公司立案侦察，处理有关理赔。在此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支付，结案后甲方依据有关部门的处理结果和甲方在此期间的损失大小确定乙方的赔偿金额。

7、 长期租车者，必须在每月的25号—30号将车辆驶回甲方住所以便安排车辆的保养与维修。如遇车辆的审验年检时，乙方必须无条件交还所租车辆，甲方为其减去相应的租金。

8、 长期租车者，应与甲方保持经常联系，如通讯地址、联系电话、住所、注册名称、传真发生变化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

9、在双方合同执行期间，如发生纠纷和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损失时，双方应本着友好、互谅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当地仲裁部门申请仲裁至诉讼。

#### 四、担保人：

乙方为确保上述事宜的可靠性，向甲方提供同等责任担保人（单位）：\_\_\_\_\_担保形式：\_\_\_\_\_。因此，甲方对乙方的任何违约责任均可以直接向担保人联系。

未尽事宜，另行协商。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已生效。在车辆归还甲方，各项手续结算完毕（包括各类事故、故障、纠纷处理完毕）后本合同终止。

## 农村土地租地合同篇二

出租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农业科学技术的推广，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甲方将各人所有的农用耕地租给乙方，用于农业科技的开发应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 二、土地用途及承租形式

1. 土地用途为农业科技园艺开发、推广、培训、服务及农业种植和养殖。

2. 承租形式：个人承租经营。

### 三、土地的承租经营期限

该地承租经营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四、地上物的处置

该地上有\_\_\_\_\_，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乙方无偿使用并加以维护；待合同期满或解除时，按使用的实际状况与所承租的土地一并归还甲方。

### 五、承租金及交付方式

1. 该土地的承租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_\_\_\_\_元，承租金每年共计人民币\_\_\_\_\_元。
2. 每年\_\_\_\_\_月\_\_\_\_\_日前，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本年度的承租金。

###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土地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土地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
2. 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租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租金。
3. 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4. 协助乙方进行农业高新技术的开发、宣传、褒奖、应用。

5. 按照合同约定，保证水、电畅通，并无偿提供通往承租地的道路。
6. 按本村村民用电价格收取乙方电费。
7. 为乙方提供自来水，并给予乙方以甲方村民的同等待遇。
8. 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租的土地。
2. 享有承租土地上的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 享受国家规定的优惠政策。
4. 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
5. 乙方可在承租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6. 乙方不得用取得承租经营权的土地抵偿债务。
7. 保护自然资源，搞好水土保持，合理利用土地。

## 七、合同的转租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经过甲方同意，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可以将承租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2. 转包时要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原来承租合同的内容。

3. 本合同转租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租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租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 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 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甲方应支付乙方在承租土地上各种建筑设施的费用，并根据乙方承租经营的年限和开发利用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5. 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6. 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租合同。

## 九、违约责任

1.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未到期的承租金额的20%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2.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租金。如乙方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 本合同转租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租合同不能履行，给转租后的承租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十、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公证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 农村土地租地合同篇三

乙方：\_\_\_\_\_

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甲方将位于芦沟河以东，青临\_\_\_\_\_以南的土地租赁给乙方从事民用建筑的生产和销售。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订立以下合同。

一、租赁面积：12亩（以实际丈量面积为准）。

二、租赁用途：乙方租赁后，从事民用建材的生产和销售，不得从事非法经营活动。

三、租赁期限：租赁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四、租赁金额：每亩地850元，以后若有调整按全镇统一租赁

价格标准执行：签订合同时交清第\_\_\_\_\_年租金，以后租金于每年的\_\_\_\_月\_\_\_\_日之前交清。

五、双方要求：

1、租赁期间涉及到土地争议使用等纠纷由甲方处理，甲方确保乙方正常生产。

2、租赁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土地随意转让给第三方经营。

六、合同相关事宜：合同期满后，乙方如需继续租赁，应与甲方重新签订合同，土地租金按当时市场价格为准。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农村土地租地合同篇四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农业科学技术的推广，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

甲方将所拥有的农用耕地租给乙方，用于农业科技的开发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 一、土地的面积、位路

甲方自愿将位于\_\_\_\_\_乡\_\_\_\_\_村面积\_\_\_\_\_亩农用耕地承租给乙方使用。土地方位东起\_\_\_，西至\_\_\_，北至\_\_\_，南至\_\_\_。

## 二、土地用途及承租形式

- 1、土地用途为农业项目开发，果蔬、花木种植、特色养殖等。
- 2、承租形式：个人承租经营。

## 三、土地的承租经营期限

该地承租经营期限为30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四、承租金及交付方式

1、该土地的承租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_\_\_\_\_元，承租金每年共计人民币\_\_\_\_\_元。

2、每一年交租金一次，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1年的承租金。付款日期为每年的\_\_\_月\_\_\_日。

##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租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

承租租金。

2. 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
3. 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因耕地户与乙方产生的纠纷由甲方负责解决，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租的土地。
2. 享有承租土地上的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 乙方可在承租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 六、合同的转租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可以将承租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2. 本合同转租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租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租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 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
2.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甲方应支付

乙方在承租土地上各种建筑设施的费用，并根据乙方承租经营的年限和开发利用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4. 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5. 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租合同。

## 八、违约责任

1.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未到期的承租金额的20%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2.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租金。如乙方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 本合同转租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租合同不能履行，给转租后的承租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九、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人民法院请求裁决。

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见证单位：汝南县罗店镇人民政府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见证方:

签约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 农村土地租地合同篇五

出租方: \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为保护土地租赁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规范土地管理和承租方经营行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经公开协商讨论同意,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有偿的原则, 签订本合同, 共同信守。

### 第一条 租赁位置和面积

甲方租赁给乙方的土地位于\_\_省\_\_市\_\_县\_\_乡村, 总面积约\_\_平方米, 四至界限方位如下:

东起: \_\_\_\_, 西至: \_\_\_\_, 南至: \_\_\_\_。具体面积、位置以合同附图为准。

附图已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 第二条 土地用途和承包形式

土地用途: \_\_\_\_。承包形式: 个人承包经营。

###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20\_\_年，自20\_\_年\_\_月\_\_日起至20\_\_年\_\_月\_\_日止，租赁期限内土地经营使用权属乙方，所有权属甲方。土地租赁期限内如遇国家政策性调整，另行议定。如需续租，甲乙双方应重新商定续租事宜。

#### 第四条 租赁费用和支付方式

该土地的租赁费用为人民币\_\_元(大写：\_\_，分\_\_次支付，首次\_\_元由乙方于20\_\_年\_\_月\_\_日前向甲方支付。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其余租赁费用由乙方于上一费用到期日前\_\_日内向甲方支付，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

#### 第五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对所租土地拥有所有权，并使乙方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
- 2、甲方有权对乙方租用的土地使用进行监督，保证土地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
- 3、甲方有权收回乙方不按合同约定使用的土地。
- 4、甲方有权制止乙方实施的严重损害土地资源和其它资产的行为。
- 5、甲方有权依据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收取租租赁费用，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租赁费用。
- 6、甲方有权在租赁期限届满时提出新的租赁标准，选择确定新的承租方。
- 7、甲方应保证乙方生产生活用水、用电正常，向乙方收取的水电费用价格不应高于本村村民用水用电的价格，并保证在

村内无偿使用通往承租地的道路。

8、甲方不得在租用期间内以任何理由干涉乙方企业合法的经营管理自主权，包括在该地上的所有收入、支出和建筑物、植被设施的使用等。

9、甲方不得在合同履行期内重复发包该地块,在租赁期限内，如因承包范围出现土地纠纷，由甲方负责解决，若致使乙方遭受经济损失，由甲方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赔偿。甲方必须确保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受任何干扰。

10、为乙方提供所在地村民的其他同等待遇。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依法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合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土地。

2、乙方对其所承包的土地有独立自主经营权和收益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涉，所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由乙方独自享有和承担，与甲方无关。

3、乙方有权在其所承包的土地上建设与合同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甲方及其甲方所在村不收任何费用。

4、乙方有权在租赁期内对所租赁的土地进行基本改造，对改造形成的资产如电网、水利设施等由乙方全部投入建设的，在租赁合同到期后享有处置权。

5、租赁期满后，同等条件下，乙方对原租赁的土地有继续租赁的优先权。

6、乙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按期足额向甲方支付租赁费用，并有权拒绝交纳除合同规定租赁费用外的任何其他非国家规定



之费用。

7、乙方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得污染乙方所在村的水源，不得产生影响村民生活的其他污染。

8、乙方应保护自然资源，合理利用土地。

## 第六条 合同的转包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在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

定的前提下，可以自主采取转包、转让、出租等方式实现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取得的收入全部归乙方享有，甲方不得对此主张任何权利。本合同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本合同转包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包合同不能履行，给转包后的承包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因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甲乙双方无法履行合同，或是合同确有必要变更或解除的，可以经双方协商后，按照法律程序变更或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自行承担或双方协商解决。

3、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4、如乙方不按时足额支付租赁费用且经甲方催告仍不支付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内，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以上之约定，即视为违约。

2、因甲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甲方须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万元，并退还乙方所付的全额承包费用；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甲方不予退还乙方的承包费，并且解除此合同。因双方当事人过错导致合同解除，应当分别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第九条 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调解或直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 第十一条 其它事项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盖)： 乙方(签盖)：

签订时间： \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时间： \_\_\_年\_\_\_月\_\_\_日

# 农村土地租地合同篇六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_\_市\_\_路\_\_号的土地的使用权及地上法律物、构筑物、附着物等(见附件)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承租本宗土地必须进行合法经营,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三、乙方不得擅自转租本宗土地的使用权,如需进行转租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四、甲方应保证本宗土地上的水、电、暖等基本设施完整,并帮助乙方协调同水、电、暖的提供方的有关事宜,但具体收费事宜由乙与水电暖的提供方协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在租用期间,不得随意改变本宗土地状况和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及水、电、暖管网等设施,如确需改动或扩增设备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对有关设施进行改动或扩增设备时如需办理相关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协助,所需费用有乙方承担,否则,乙方应恢复原状,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六、乙方租用期间,有关市容法律卫生、门前三包等费用由乙

方承担。国家行政收费,按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负担。

七、乙方在租赁期间因生产经营所发生的所有事故及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八、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界满或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后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办理交接手续,交接时乙方应保证工作人员撤离、将属于自己的设备腾清,并将租赁范围内的垃圾杂物等清理干净。

九、租赁期限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经甲乙双方商定,租金的交纳采取按年支付先付后用的方式,年租金为元,由乙方于每\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交纳给甲方。如逾期交纳租金30日以内,乙方除应补交所欠租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年租金日千分之二违约金;如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甲方支付年租金百分之二十五的违约金。

十一、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十二、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拒的原因或者因城市规划建设,致使双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

十四、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或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农村土地租地合同篇七

甲方(出租方): 身份证号:

住址: 电话:

乙方(承租方): 身份证号:

住址: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实施办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在原承包关系不变的前提下,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事宜,签订本合同。

甲方自愿将位于第村民小组的亩承包地的承包经营权出租给乙方,出租土地为农业用途,主营项目是生产经营。

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期限不得超过二轮土地承包期限剩余年限。出租期限为十八年,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20xx年8月30日止。

(一)出租按下列第贰种形式计价:

1. 实物。乙方每亩每年支付甲方\_\_\_\_公斤(大写:\_\_\_\_)稻谷,共计每年支付\_\_公斤(大写: )稻谷,按稻谷当年当地大宗上市时均价折算现金。

2. 现金。乙方每亩每年支付甲方人民币\_\_\_\_元(大写: \_\_\_\_\_整), 共计每年支付人民币元(大写: 仟佰拾元)。

## (二) 租金支付方式:

租金采取逐年支付的方式, 乙方于每年三月一日前支付当年度租金, 且每年递增0%。

1. 有权获得土地流转收益, 有权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到期收回流转的土地。

2. 有权监督乙方合理利用、保护流转土地, 有权制止乙方损坏流转土地和其他农业资源的行为。

3. 乙方不按合同约定使用土地, 改变土地用途、违反城乡环境规划、破坏水利等基础设施或给土地流转造成永久性损害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 流转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时, 土地补偿款由甲方享受。

5. 甲方于\_\_\_\_年\_\_月\_\_日之前将土地交付乙方。

6. 负担按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缴纳的各项税费。

7. 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和生产条件的改善。

8. 保护乙方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维护乙方的合法权益, 协助乙方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困难。

9. 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1. 依法享有该流转土地的使用权、收益权、经营权和产品处置权。

2.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规定，并报经有关部门批准，可以在流转土地上修建直接用于农业生产和管理的非永久性生产设施。

3. 依法享受国家和当地政府提供的规模性产业发展的奖励、扶持、补助。

4. 流转的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收回时，有权获得承租土地后的青苗补偿、投资权属明确归己的地上附着物补偿及相关损失补偿。

5. 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流转土地。不得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随意弃耕抛荒，不得损坏农田水利设置，不得从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的生产经营活动。

6. 乙方按时向甲方交付租金。

7. 合同期满或中途终止合同，应及时交还承租的土地。需继续承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并于承租前一个月甲方平等协商，重新订立合同。

1. 因一方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无过错方依法可免除责任，有权要求过错方赔偿违约金每亩人民币贰万元，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经济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 乙方不按期交纳租金，每天按所欠租金的0.5‰向甲方支付滞纳金。甲方逾期交付土地，每天按当年租金的0.5‰承担违约金。

3. 如果甲方土地有历史遗留问题或者与政府的其他项目相抵触，造成土地租赁合同无法履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按乙方的实际损失予以赔偿。

4. 甲方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

甲方负责赔偿。

5. 乙方不按本合同约定，改变土地用途、破坏水利等基础设施，负责修复；不能修复或不能如期修复的，负责赔偿。

1、如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重大损失，由双方协商解决相关事宜(但不限于租金减免事宜)。

2、租赁期内如遇国家征用或征收土地，土地补偿款归甲方所有，地上物补偿及经营损失补偿等归乙方所有。

双方当事人可以采取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对租赁合同进行变更或者解除，并报村委会备案。发生合同纠纷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直接请求村民委员会，乡人民政府等调解解决。双方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1. 签订本合同时，对甲方留在出租土地上的树木、竹林、地上附着物由甲方处置，必须在土地交付日期前清理完毕，土地交付后甲方没有处置的，视为甲方放弃所有权。合同到期后，乙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而投入新建的相关设施及地上附着物由乙方处置，甲方无权干涉。

2. 合同期满或中途终止合同，除渠系、道路等生产设施外，对改变了土地使用用途的设施，若甲方接受则乙方不负责修复；甲方不接受的则遵循本合同第六条第4款约定。

3. 乙方因生产需要招聘员工，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

4. 乙方可以对土地进行再流转，再流转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的流转期限。

5.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



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其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本合同在发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请求富兴乡人民政府调解；不愿协商、调解或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向长宁县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长宁县人民法院起诉。

7.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乡政府备案一份。

出租方(甲方)：承租方(乙方)：村委会：

(章)签订地点：代表人：代表人：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农村土地租地合同篇八

发包方：

租赁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租赁法》、《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租赁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农村经济发展的需要，发包方将村集体有所有权的耕地租赁给租赁方种植经营，农村土地租赁合同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1致，签订合同如下：

1、租赁地名： 面积：

界止：

2、租赁形式：家庭租赁外其他方式租赁

3、租赁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年)。(双方约定不

得超过3年)

4、上交租赁款：共计人民币(大写) 元，合同范本《农村土地租赁合同书》。

交款方式及时间：

5、发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 1、发包方有权监督租赁方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
- 2、发包方有权监督租赁方合法使用租赁土地。
- 3、发包方有义务维护租赁者的合法权益。
- 4、创造条件，尽可能为租赁方提供生产经营服务。

6、租赁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租赁方有经营自主权。
- 2、租赁方有权享受发包方提供的各项服务。
- 3、租赁方必须按合同约定上交租赁款。
- 4、租赁方未经发包方书面允许不得在租赁地内种植林木，不得搭建任何建筑物，不得擅自取土或改变地貌，只允许种植庄稼，严禁将租赁地用于违法经营。
- 5、租赁方在租赁期间，如遇意外，其继承人可以继续租赁，直至合同期满。
- 7、在合同租赁期内，如遇租赁范围土地被征用或村集体规划使用，租赁方必须服从。征用后，租赁方只享受地面附着物赔偿费及青苗补偿费。其他待遇归发包方。

8、违约责任：如1方违约，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元。如租赁方违反合同约定或违法使用土地，发包方1经发现可单方终止合同，收回发包土地并不退还租赁方的租赁费。

9、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10、本合同1式 份，发包方和租赁方各执1份，报市中街道办事处租赁合同管理机关各备案1份。

1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发包方(盖公章)： 租赁方(盖章)：

法人代表(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